

证券代码：000961

证券简称：中南建设

公告编号：2016-029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15 日收到第一大股东中南城市建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南城投”)通知，中南城投于 2016 年 3 月 15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了公司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目的和增持计划

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30 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计划增持公司股票的公告》(2016-018)，公司控股股东中南城投承诺拟在股价不高于 15 元/股时通过合法合规的形式择机增持公司股票 20000 万元，在增持完成后六个月内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

基于对公司转型发展前景及未来战略布局的信心，为了稳定市场预期，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中南城投开始按承诺进行增持，本次增持后，中南城投将择机继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

二、增持情况

1、前期增持情况

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26 日披露了《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21)，2016 年 2 月 1 日—2016 年 2 月 25 日，中南城投通过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了公司股份 2,051,78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757%。

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27 日披露了《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22)，2016 年 2 月 26 日，中南城投通过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了公司股份 75,000 股，占公司

总股本的 0.0064%。

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4 日披露了《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23），2016 年 3 月 3 日，中南城投通过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了公司股份 374,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320%。

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5 日披露了《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25），2016 年 3 月 4 日，中南城投通过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了公司股份 38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325%。

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10 日披露了《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26），2016 年 3 月 7 日—10 日，中南城投通过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了公司股份 689,3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590%。

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12 日披露了《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27），2016 年 3 月 11 日，中南城投通过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了公司股份 5,325,15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560%。

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15 日披露了《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28），2016 年 3 月 14 日，中南城投通过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了公司股份 1,517,80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300%。

2、本次增持情况：

股东名称	增持方式	增持期间	增持均价（元/股）	增持股数（股）	增持金额（元）	增持比例（%）
中南城投	二级市场	2016/3/15	14.800	1,458,382	21,584,657.12	0.1249

3、累计增持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中南城投累计增持本公司股份 11,871,52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165%。

四、增持前后的持股数量及比例

股东名称	本次增持计划前直接 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本次增持计划完成后直接 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
中南城投	803,708,248	68.82	805,166,630	68.94

五、其他说明

1、公司控股股东中南城投承诺：在增持完成后的6个月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

2、本次增持计划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5]51号）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3、本次增持计划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4、公司将根据增持计划的实施情况，依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十五日